

國立中興大學106學年度 學生團體保險繳費標準一覽表				
單位：元				
類別	第1學期		第2學期	
	校務基金補助	自行負擔	校務基金補助	自行負擔
免繳學雜費學生	156	72	157	71
原住民身分學生	156	72	157	71
一般學生	50	178	50	178
大陸地區學生	0	228	0	228

1. 免繳學雜費學生係指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重度、極重度身心障礙學生及重度、極重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惟不含公費生。
2. 依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應由就讀學校集體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保費由學校在每學期註冊費用內加列保險科目代收。